

##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发展理念，持续提升经营质量、治理水平和投资价值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，增强投资者获得感，根据相关指引要求，特制定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方案（以下简称“本方案”）。本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# （一）聚焦产业战略转型，提升公司发展质量

公司近年来持续聚焦新能源产业发展，投资建设的盐城东台弥港 100MW/200MWh 共享储能电站项目、三峡悦达阜宁 160MW/320MWh 共享储能电站项目顺利并网，首个集中式光伏华丰 378MW 渔光互补项目顺利并网，盐城灌东一期 150MW 渔光互补项目已于 2025 年 8 月份顺利并网，全力推进灌东二期 310MW 项目及头罾 70MW 渔光互补项目建设，与华润电力等共同投资响水 308MW、射阳 407MW 海上风电项目，悦达绿色数智能源管理中心全面建成，生物质颗粒项目秸秆收储体系基本形成，纺织 10 万锭绿色智能工厂达产达效，转让悦达智行公司 100% 股权，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，推动公司业务向“新能源、新材料、智能制造”产业布局转换。2025 年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,687.15 万元，同比增长 37.94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

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亏 7,114.47 万元。

2026 年，公司将进一步聚焦“新能源、新材料、智能制造”产业定位，积极寻求项目突破和发展机遇。新能源领域，公司将聚焦项目、聚焦效益，紧紧围绕新能源产业，重点在风电、光伏、储能等领域寻求突破。新材料领域，围绕新能源上下游核心材料，寻求战略性产业项目投资机遇。智能制造领域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，积极推进“智改数转”，不断提高生产效率，提升核心竞争力。

## （二）开展持续现金分红，提升投资者获得感

公司坚持践行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的理念，规范制定利润分配方案，实施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。为更好的回报投资者，2025 年公司增加了中期分红，实施 2025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，每 10 股派送现金 0.3 元(含税)，分配现金 2,552.68 万元；2025 年度，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，每 10 股派现金 0.2 元（含税），分配现金 1,701.79 万元。若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公司 2025 年度向全体股东共派发现金红利 4,254.47 万元(含税)，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15.39%。

2026 年，公司将根据所处发展阶段，统筹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，以稳健的分红政策更好地回馈广大股东。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，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情况下，2026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含股份回购注销）不低于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40%。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拟定，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## （三）规范运作管理，强化公司治理水平

2025 年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上海证券

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修订，并取消监事会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构建了以股东会、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和管理层为核心主体的治理结构，形成了权力机构、决策机构、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分工明确、权责清晰、协调运作、相互制约的治理机制，构建了紧密衔接、高效协同的治理与管理架构。

2026年，公司将持续优化股东会、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等议事规则，提升决策质量和效率，确保授权范围科学、权限清晰、责任明确，构建决策、执行、监督的良性循环。持续加强管理层团队建设，提高政治能力，增强大局观念，勇于改革创新，进一步推定高质量发展。

#### （四）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不断提升履职能力

2025年，公司始终高度重视“关键少数”队伍建设，积极组织“关键少数”持续学习，落实新“国九条”、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要求，不断强化其合规履职意识，提升其合规履职能力。

2026年，公司将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动态，及时向“关键少数”传达最新监管精神、处罚案例、市场动态等信息，强化合规意识，确保严守履职“红线”；持续组织开展监管政策专题培训并结合行业案例解读要求，对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重点领域开展定期排查，进一步夯实履职责任根基。

#### （五）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，传递公司投资价值

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，通过常态化开展业绩说明会、线下调研、投资者热线电话、电话会议、E互动、公开邮箱等多种方式，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。

2026年，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

和有关规定,不断优化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丰富与投资者沟通渠道,继续常态化开展业绩说明会,同时通过公司官网、新媒体平台、E互动、传真、邮件、投资者热线电话等方式,增进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了解和认同,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,使投资者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,为投资者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29日